重庆市大渡口区财政局

加强政府采购信用建设 实施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

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以国家信用体系建设和全国政务大数据为基础，供应商应对其承诺内容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有效性负责。按照市财政局《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》（渝财规〔2022〕4号）要求，我区自4月底起全面推行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简化手续，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，凭书面承诺即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。对于作出虚假承诺的供应商，除按《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接受行政处罚外，还会被纳入失信名单，“一处失信、处处受限”，违法违规成本将更高。

 大渡口区财政局

 2022年10月12日